

哥林多前書

6. 自由的問題 (一) (林前 8:1-9:27)

一、可吃祭過偶像之食物嗎? (林前 8:1-13)

(一) 真的知識是有愛心的 (林前 8:1-3)

保羅就祭過偶像剩下來的食物，基督徒是否可以吃的問題，勸勉哥林多的信徒。異教徒祭過偶像的肉，在市場上可以買到，這些肉比沒有祭過偶像的肉便宜很多，問題是，基督徒應不應改買這些便宜的肉呢？當時在哥林多的信徒們有不同的見解。我們生活中也會碰到類似的問題，保羅所記載的可以幫助我們明白一些屬靈的原則。

1. 我們都有知識 (林前 8:1)

論到祭偶像之物，保羅說：「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。」信徒們當然知道最好不要去買祭過偶像之物，因為這是比較保險一點的作法。但是有一個更高的原則，那就是我們應該用愛人對待軟弱的弟兄姊妹們。如果有人因為經濟拮据，去買了這些肉，我們看見了，雖然知道這不對，但是如果我們自高自大，立刻直接去定罪這些軟弱的弟兄姊妹，讓他們的良心被污穢了，我們也不對。保羅說，惟有愛心能造就人。(林前 8:1) 保羅在7-13節進一步解釋甚麼叫造就人。

2. 我們都要謙卑 (林前 8:2)

基督行事為人有一個最基本的原則，就是要謙卑地看別人比自己強，「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甚麼，按他所當知道的，他仍是不知道。」(林前 8:2) 也就是說，我們現在看許多的事，都只能從某一個角度去看，不但有限，並且可能會有偏差。「我們如今彷彿對著鏡子觀看，模糊不清。」(林前 13:12) 到主耶穌基督再來接我們回到天父家中時，我們就要與主面對面，我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，到那時就全知道了。(林前 13:12) 如果我們堅持我們現在就是全知道了，按我們所當知道的來看，我們仍是不知道。

3. 主知道我們 (林前 8:3)

若有人愛神，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。(林前 8:3) 神是全知的神，祂知道我們各人的光景，我們在神面前，一切都是赤露敞開的。(來 4:13) 重點不在乎我們知道不知道，重點乃是神一定知道我們，神怎樣看我們才是最重要的，遠超過人怎麼看我們。主知道我們是否愛人，造就人，凡事為了別人的益處，這才是真知識。(林前 10:24)

(二) 透過知識來看自由 (林前 8:4-8)

1. 信徒有吃的自由 (林前 8:4-6)

(1) 偶像算不得甚麼 (林前 8:4)

「論到吃祭偶像之物，我們知道偶像在世上算不得甚麼，也知道神只有一位，再沒有別的神。」(林前 8:4) 有的人以為偶像和神一樣有能力，這是極大的錯誤。偶像是人手所造的，完全不可靠。詩篇上說到偶像，牠們是「有口卻不能言，有眼卻不能看。」「造牠的要和牠一樣，凡靠牠的也要如此。」(詩 114:4-8)

(2) 基督徒信獨一真神 (林前 8:5-6)

基督徒所信的神，是獨一真神，除祂以外，再沒有別的神。「雖有稱為神的，或在天，或在地，就如那許多的神，許多的主。然而我們只有一位神，就是父萬物都本於他，我們也歸於他。並有一位主，就是耶穌基督，萬物都是藉著他有的，我們也是藉著他有的。」(林前 8:5-6)

2. 不可污穢軟弱信徒的良心 (林前 8:7)

不是每一各人都有這等知識，我們需要顧到軟弱的弟兄姊妹。有人過去因拜慣了偶像，當他們被其他的基督徒指責時，他們就以爲吃了祭偶像之物，就是拜偶像，褻瀆了基督，他們的良心既然軟弱，也就污穢了。(林前 8:7)

3. 食物不能決定信徒與神的關係 (林前 8:8)

保羅明確的指出，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，因爲我們不吃也無損，吃也無益。(林前 8:8) 吃素菜與吃肉的也是一樣的道理。保羅稱只吃素菜的是軟弱的弟兄，因爲他們很容易認爲別人都是錯的。保羅勸勉信徒不要爲這些事爭辯，要彼此接納。(羅 14:1-6)

(三) 不可使軟弱的弟兄犯罪 (林前 8:9-12)

1. 警告有自由的人 (林前 8:9)

保羅警告信徒們，雖然他們有知識，知道他們在基督裏有那些自由，甚至他們的知識是完全正確的，但是仍然要小心，不要成爲別人的絆腳石。「只是你們要謹慎，恐怕你們這自由，竟成了那軟弱人的絆腳石。」(林前 8:9)

2. 不要成爲別人的絆腳石 (林前 8:10)

爲了讓別人得益處，我們要謹慎我們的言行舉止，免得讓別人誤會，甚至跌倒。「若有人見你這有知識的，在偶像的廟裏坐席，這人的良心，若是軟弱，豈不放膽去吃那祭偶像之物麼。」(林前 8:10)

3. 得罪弟兄就是得罪基督 (林前 8:11-12)

保羅指出信徒與基督的關係，是生命的關係。無論信徒再軟弱，基督也爲這些軟弱的弟兄姊妹死。有知識的信徒要擔當軟弱弟兄們的重擔。千萬不可讓他們因爲食物跌倒，傷害到他們的良心，以致墮落沉淪了。「因此，基督爲他死的那軟弱弟兄，也就因你的知識沉淪了。你們這樣得罪弟兄們，傷了他們軟弱的良心，就是得罪基督。」(林前 8:11-12)

(四) 約束各人自由的原則 (林前 8:13)

保羅指出，如果食物若叫弟兄跌倒，他就永遠不吃肉，免得叫他的弟兄跌倒了。(林前 8:13) 這裏我們看見保羅把自己的利益放在後邊，把別人的益處放在前面，這就是真正認識神的知識。(羅 9:3) 保羅凡事不求自己的益處，只求別人的益處。(林前 10:24,33) 將來千禧年臨到，真正的知識就會完全顯明，「因爲認識耶和華的知識要充滿遍地，好像水充滿洋海一般。」(賽 11:9)

二、從保羅的生命來看真自由 (林前 9:1-27)

(一) 保羅作基督使徒的權柄 (林前 9:1-3)

1. 保羅是自由的

保羅主要不是以他的知識和學問來勸勉眾人，他乃是單純地以他使徒的呼召和身份來勸勉眾人。他說：「我不是自由的麼？我不是使徒麼？我不是見過我們的主耶穌麼？你們不是我在主裏面所作之工麼？」(林前 9:1)

2. 使徒的印證 (林前 9:2)

保羅與哥林多的信徒有特別的關係。哥林多教會是聖靈透過保羅建立的，這是他工作上的印證。保羅是基督親自呼召的使徒，他見過復活後的耶穌基督，這是他呼召上的印證。(徒 9:1-9; 22:6-16; 26:12-18)「假若在別人我不是使徒，在你們我總是使徒。因為你們在主裏正是我作使徒的印證。」(林前 9:2)

3. 保羅的困難 (林前 9:3)

有人懷疑保羅的使徒身份，有人詆毀保羅。但是保羅以工作、能力、權柄、見證、生命、呼召、愛心、耐心、溫柔、智慧來面對一切的攻擊。「我對那盤問我的人，就是這樣分訴。」(林前 9:3)

(二) 保羅作基督使徒的權利 (林前 9:4-12a)

1. 保羅論到使徒的權利 (林前 9:4-6)

(1) 物質上的基本供應 (林前 9:4)

難道保羅沒有權柄靠福音吃喝麼？(林前 9:4) 神的僕人和工作必不缺乏神的供應。耶和華是我們的牧者，我們必不至缺乏。(詩 23:1) 然而，我們要學習保羅在任何的景況下，都可以知足。(腓 4:11)

(2) 家庭正常的生活 (林前 9:5)

難道保羅沒有權柄娶信主的姊妹為妻，帶著一同往來，彷彿其餘的使徒，和主的弟兄，並磯法一樣麼？(林前 9:5) 保羅為主基督的緣故，全然擺上。因為他是單身，可以專心事奉主，到各地去傳揚福音，堅固信徒。

(3) 信徒對傳道人的供應 (林前 9:6)

獨有保羅與巴拿巴沒有權柄不作工麼？(林前 9:6) 一般而言，神感動信徒來供應傳道人的需要。(腓 4:16) 但是在特別的情況下，傳道人也可以帶職業，像保羅織帳棚一樣，親手作工。(林前 4:12) 辛苦勞碌，晝夜作工。(帖前 2:9; 帖後 3:8)

2. 一般的認可 (林前 9:7)

「有誰當兵，自備糧餉呢？有誰栽葡萄園、不吃園裏的果子呢？有誰牧養牛羊，不吃牛羊的奶呢？」(林前 9:7) 「看守無花果樹的，必吃樹上的果子，敬奉主人的，必得尊榮。」(箴 27:18)

3. 權利的理由 (林前 9:8-12)

(1) 聖經的根據 (林前 9:8-10)

- 保羅說這話，豈是照人的意見，律法不也是這樣說麼？(林前 9:8)
- 就如摩西的律法記著說：『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，不可籠住他的嘴。』難道神所掛念的是牛麼？(申 25:4) 當然不是，神所掛念的是為祂勞苦工作的僕人。
- 保羅說：「不全是為我們說的麼？分明是為我們說的。因為耕種的當存著指望去耕種，打場的也當存得糧的指望去打場。(林前 9:10) 殷勤工作的必不至於不足。(箴 27:23-27)

(2) 勞苦工作得工價 (林前 9:11-12a)

保羅說：「我們若把屬靈的種子撒在你們中間，就是從你們收割奉養肉身之物，這還算大事麼？若別人在你們身上有這權柄，何況我們呢？」(林前 9:11-12a) 保羅勞苦作工，不是要從哥林多的信徒那裏得到甚麼好處，保羅不願意累他們。(林後 12:13) 保羅勞苦作工，是要人可以聽見福音而得救。(林前 10:33) 保羅甚至勞苦工作到一個程度，常供給他和同人的需用。(徒 20:34)

(三) 保羅放棄使徒權利的理由 (林前 9:12b-23)

1. 保羅論到使徒的權利 (林前 9:12b-14)

(1) 保羅不享受使徒的權利 (林前 9:12b)

保羅和同工們沒有用過這勞苦得工價的權柄。(林前 9:12b) 保羅願意放棄權利，他只聽命於聖靈，完全不考慮自己的得失。

(2) 保羅不行使權利的理由 (林前 9:12c)

這是因為兩方面的原因：第一，保羅有能力作工養生，第二，教會的光景不正常，雖有福音的需要，卻不供應傳道人的需要。(林後 11:8) 「保羅凡事忍受，免得基督的福音被阻隔。」(林前 9:12c)

(3) 傳福音的靠著福音養生 (林前 9:13-14)

保羅雖然自己是例外，傳福音不靠哥林多信徒的供應，但是保羅仍然接受別的教會和弟兄姊妹的供應。(腓 4:16) 於是保羅仍然需要將屬靈的原則很清楚的告訴哥林多的信徒，「你們豈不知為聖事勞碌的，就吃殿中的物麼？伺候祭壇的，就分領壇上的物麼？主也是這樣命定，叫傳福音的靠著福音養生。」(林前 9:13-14)

2. 保羅的賞賜 (林前 9:15-18)

(1) 保羅的見證 (林前 9:15a)

保羅沒有用過這權柄。(林前 9:15a) 保羅確實作到了捨己，否定自己，不顧自己的權益。

(2) 保羅的決心 (林前 9:15b)

保羅是一個有極強心志的人，他說：「我寫這話，並非要你們這樣待我，因為我寧可死，也不叫人使我所誇的落了空。」(林前 9:15b)

(3) 保羅的解釋 (林前 9:16-18)

- 不得已：保羅必須傳福音，他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，因為他是不得已的。若不傳福音，他便有禍了。(林前 9:16)
- 有賞賜：保羅若甘心作這事，就有賞賜，若不甘心，責任卻已經託付給他了。(林前 9:17)
- 有果效：保羅的賞賜是甚麼呢？就是保羅傳福音的時候，叫人不花錢得福音，免得用盡保羅

傳福音的權柄。(林前 9:18)

3. 能多領人歸主 (林前 9:19-23)

(1) 保羅的心態 (林前 9:19)

保羅是自由的，無人轄管，然而他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，為要多得人。(林前 9:19) 保羅不但作了基督的僕人，保羅為基督的緣故，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，為了福音能夠廣傳，為了能領許多人歸向耶穌基督。

(2) 保羅的柔和 (林前 9:20-22)

保羅是何等有知識，有熱心，有原則的人，但是為了傳福音的緣故，他願意自己成為一個顧到別人的人。凡他所作的，是讓別人容易接受聖經的真理。保羅說：「向猶太人，我就作猶太人，為要得猶太人。向律法以下的人，我雖不在律法以下，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，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。向沒有律法的人，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，為要得沒有律法的人。其實我在神面前，不是沒有律法，在基督面前，正在律法之下。向軟弱的人，我就作軟弱的人，為要得軟弱的人。向甚麼樣的人，我就作甚麼樣的人，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」(林前 9:20-22)

(3) 保羅的動機 (林前 9:23)

保羅清楚地表明他所有行動背後的動機是要叫人得益處。保羅說：「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。」

(四) 保羅呼籲信徒效法他的榜樣 (林前 9:24-27)

1. 競賽中要得勝 (林前 9:24-25)

(1) 賽跑為要得獎賞

「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，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，你們也當這樣跑，好叫你們得著獎賞。」(林前 9:24) 保羅傳福音的態度就像在每兩年一次的依斯提米亞運動會 (Isthmian Games) 中賽跑，第一名的人可以頭戴松葉編織的華冠，接受觀看這體壇盛舉群眾的歡呼。保羅全力為主的榮耀奔跑。

(2) 較力爭勝的要得冠冕

「凡較力爭勝的，諸事都有節制。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，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。」(林前 9:26) 保羅勸勉信徒，那些人為能壞的冠冕，尚且凡事節制、鍛鍊、按規矩。(提後 2:5) 更何況信徒們要得不能壞的冠冕，信徒們更該付代價，努力操練敬虔。「操練身體，益處還少，唯獨敬虔，凡事都有益處，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。」來生的應許，乃是指著永恆的應許。(提前 4:8)

2. 使徒保羅的見證 (林前 9:26-27)

(1) 有目標 (林前 9:26)

保羅奔跑，不像無定向的。保羅所定的目標就是凡事討主的喜悅。(林前 9:26) 既然有目標，保羅就全力以赴。保羅鬥拳，不像打空氣的。(林前 9:26)

(2) 隨時儆醒 (林前 9:27)

傳福音的人，不一定是得勝的人。被神使用的人，也不一定是神將來所要稱讚的。保羅鄭重地告訴信徒：「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。」(林前 9:27)